

## 《偶然》赏析

徐志摩这首《偶然》，很可能仅仅是一首情诗，是写给一位偶然相爱一场而后又天各一方的情人的。不过，这首诗的意象已超越了它自身。我们完全可以把此诗看作是人生的感叹曲。人生的路途上，有着多少偶然的交会，又有多少美好的东西，仅仅是偶然的交会，永不重复。无论是缠绵的亲情，还是动人的友谊，无论是伟大的母爱，还是纯真的童心，无论是大街上会心的一笑，还是旅途中倾心的三言两语，都往往是昙花一现，了无踪影。那些消逝了的美，那些消逝的爱，又有多少能够重新降临。时间的魔鬼带走了一切。对于天空中的云影偶尔闪现在波心，实在是“不必讶异，更无须欢喜。”更何况在人生茫茫无边的大海上，心与心之间有时即使跋涉无穷的时日，也无法到达彼岸。每一个人都有每一个人的方向，我们偶然地相遇，又将匆匆地分别，永无再见的希望。那些相遇时互放的“光亮”，那些相遇时互相倾注的情意，“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”。

诗人领悟到了人生中许多“美”与“爱”的消逝，书写了一种人生的失落感。这就是这首诗深含的人生奥秘与意蕴。

诗人的感情是节制的，情态是潇洒的。把最难以割舍、最可珍贵的东西消逝后，而发生的失落感，用了貌似不经意的语调予以表现，使这首诗不仅在外观上，达到了和谐的美，更在内在的诗情上，特别地具有一种典雅的美。诗的上下两段中的中间两句，“你不必讶异，更无须欢喜”与“你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”，蕴涵了非常曲折的心态，非常细腻入微的情意。一方面，有克里丝荻娜·罗塞提（1830—1894年，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的女诗人）在《记住我》中所写的“我情愿你忘记而面带笑容，也不愿你记住而愁容戚戚”之韵味；另一方面，也可体会到一种在命运面前无可奈何的、故作达观的苦澀情调。这两方面，构成了一个立体的、模糊的审美体，不断的思索、体会，不同侧面的观赏、玩味，都会有新鲜的感悟。

徐志摩在这样短短的小诗中，用了那么单纯的意境，那么严谨的格式，那么简明的旋律，创造出一个朦胧而晶莹，小巧而无垠的世界。